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9)

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承授人授出及／或有條件授出（視情況而定）合共130,000,000份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本公告由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承授人（「承授人」）授出及／或有條件授出合共130,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購股權將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最多合共13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約2.79%。所授出之購股權的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每股股份4.134港元，即(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載之收市價每股4.01港元；(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每股4.134港元；及(iii)股份面值三者中之最高者

所授出之購股權數目：130,000,000

購股權之有效期：由授出日期起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為期三年

購股權之行使期 :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或之後，可行使130,000,000份購股權

下表載列授予(i)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控股股東；及(ii)本集團其他僱員之購股權之分析：

承授人姓名	於本集團內出任之職位及與本集團之關係	所授出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
張茵女士 (附註)	主席、執行董事兼 控股股東	32,000,000
劉名中先生 (附註)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 控股股東	30,000,000
張成飛先生 (附註)	副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 控股股東	30,000,000
劉晉嵩先生 (附註)	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	30,000,000
本集團僱員	本集團僱員	8,000,000
合計		----- 130,000,000 =====

附註: 上表中授予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及劉晉嵩先生之購股權須待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及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向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所涉購股權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向上述本公司各名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及獲彼等批准。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及購股權計劃，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十

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已授予及將授予該名人士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者）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i)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以上；及(ii)根據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另行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4)條，倘向承授人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進一步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已授予及將授予該名人士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者）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合共佔本公司有關類別已發行股份1%以上，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另行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向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及劉晉嵩先生授予購股權須待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方可作實。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及劉晉嵩先生、及其聯繫人及所有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必須於本公司將予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本公司將於稍後時間向本公司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上市規則所規定向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及劉晉嵩先生授出購股權之進一步資料，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慧珠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劉晉嵩先生及張元福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惠珠女士、吳亮星先生及鄭志鵬博士。

* 僅供識別